竞租人须知

一、招租活动说明

- 1. 竞租人须详细阅读本项目的招租文件。
- 2. 本次是由佛山市顺博城市发展有限公司组织的招租活动,公告 文件中标的物的具体情况由管理人提供。竞租人须对标的物进行了解 核实(包含但不限于向管理人了解、实地勘察、查阅相关资料等)。若 竞租人在没有了解查看竞价标的物或查阅有关竞价资料等的前提下 仍做出报价决定,竞租人自行承担其报价行为导致的一切风险和责任。
 - 二、对竞租人的资格要求: 见公开招租公告第二条。
 - 三、竞租人不得存在的情形:见公开招租公告第三条第3款。

四、竞租一般规则

准 及 响	1	踏勘现场	√不组织。 □组织:①踏勘时间:北京时间年_月_日_午_时_
			分②踏勘集中地点:
	2	提交竞租报 价文件时间	见公开招租公告。
	3	租金最低单 价	□不设置。 √设置。见公开招租公告第一条
	4	竞租报价文 件有效期	90日历天(从竞租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日算起)
	5	交易保证金	√无须提交。 □须提交:人民币元(大写 <u>:</u> 整)。
	6	报价方式	1. 报价方式说明 (1) 本项目采用"一次竞价"进行报价,竞租人的报价必须等于或者大于本项目的租金最低单价,且加价幅度以1元的整数倍增加,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。 (2) 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,最终以实际项目结算为准。 (3) 算术错误的修正: 报价有算术错误的,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,修正的价格经竞租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。竞租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,管理人应否决其响应:

			①报价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,以大写金额 为准。
			②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。
			 注: 竞价人在参与项目报价时,应全面深入了解项目具体情
			况及当前市场行情,基于充分的市场调研与成本分析,合理
			且诚实地确定其报价。
		响应文件份 数	√纸质文件正本 1 份,副本 1 份,电子文件(U盘) 1 份
			(现场提交)。
			(注:①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,
	7		但必须清晰可辨; 当副本或响应文件电子版与正本不一致时
			以正本为准。
			②随纸质响应文件一并递交的电子文件以 U 盘为载体放进响
			│应文件密封袋内, U 盘中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可以为响应文 │
			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。)
			响应文件采用装订方式,装订应牢固、不易拆散和换页。如
			文件过厚可分册装订,但必须标明分册顺序。响应文件应在
		 响应文件的	密封处加盖公章,封皮应注明:
	8	密封和标记	项目名称:
			竞租人名称:
			竞租人地址:
			竞租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:
	9	响应文件提 交	本项目采用线下递交响应文件的方式。
			□线上提交盖章版的响应文件;
			☑线下提交纸质响应文件;响应文件送达地址:见公开招租
			公告
	10	响应文件开 启会议	①会议时间: 同响应截止时间;
			②会议地点: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高村村裕和东路 102 号 1
			号楼8楼大会议室。
			1. 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后,将不再接收任何响应文
	11	开启文件前 的密封检查	件。
			2. 在规定响应时间内, 若无竞租人响应, 则本项目交易失败。
响应			提交报价文件少于拟定竞得人数量三倍时,可照常进行。
			3. 开启前, 由提交响应文件顺序的前三名竞租人代表全体竞
			租人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。经检查未按
文件			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。
开启			1. 管理人对经检查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进行启封唱读。
	12	开启响应文 件	2. 管理人将记录唱读内容,并当场公布。开启记录由唱读人、
			竞租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。如唱读内容与响应文
			件不一致时, 竞租人代表须当场提出, 否则视为接受并同意
			开启记录。
			3. 管理人不向竞租人退还开启拆封后的响应文件。
	13	成交候选人 公示	综合资格审查情况,根据报价由高到低的原则推荐1名成交
			候选人;
			K

			公示期;3个工作日。
	14	成交通知书	管理人应在确定成交人后及时向竞得人发出成交通知书。
签订 合同	15	签到书面合 同	1. 出租人与竞得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,按公告文件要求和竞得人签订合同。 2. 本项目合同范本(包括合同主要条款)由管理人提供,竞得人知悉并同意无条件接受,以最终签订版本为准。

五、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,视为无效响应行为:

- 1. 响应文件未密封或未按规定签字、盖章的。
- 2. 未按公告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的。
- 3.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,或内容与招租文件严重背离的。
- 4. 响应文件有两个以上报价的(公告文件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)。
 - 5. 响应报价低于项目租金最低单价。
 - 6. 竞租人不符合国家或者公告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。
 - 7. 响应文件没有对公告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。
 - 8. 其他不符合公告文件要求的情形。

六、响应文件需附有以下资料:

- 1. 响应函(含报价)
- 2.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/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
- 3. 营业执照
- 4. 信用中国查询记录
- 5.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记录
- 6. 声明函
- 7. 竞租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(如有)。

七、质疑和投诉

- 1. 质疑提出的时间:
- ①对公开招租文件的质疑应在获取招租公告发布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;②对审查过程及结果的质疑应在结果公示期间提出。

- 2. 质疑函包含的基本要素:
- ①竞租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②质疑项目的名称、编号;③具体、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; ④事实依据;⑤必要的法律依据;⑥提出质疑的日期。
 - 3. 投诉函包含的基本要素:
- ①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; ②投诉项目的名称、编号;③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;④质疑和 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及相关证明材料;⑤投诉请求;⑥提出投诉 的日期。

4 无效质疑和投诉:

管理人或投诉受理部门对以下无效质疑或投诉有权不予受理:① 跨阶段提出质疑;②质疑或投诉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(或授权人)签 字并加盖公章;③质疑或投诉基本要素缺失;④质疑或投诉缺少相关 依据及证据,仅凭猜测或者证据来源明显违反评审保密规定的;⑤超 过质疑或投诉时效。

5. 对质疑和投诉回复不满意

竞租人对质疑不满意的,可以向公告文件载明的监督机构进行投诉。投诉处理期间,竞租人视情况决定是否暂停招租活动。竞租人对招租文件载明的监督机构投诉处理意见不满意的,可向上级监督部门申请复议,复议结论为最终处理意见。

八、替补候选人的适用情形

竞得人放弃合作资格,或拒绝与出租人签订合同的,或自成交通 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合作单位未签到合同的,管理人可以取消其 合作资格,并按照报价排名的排序,确定下一合作单位,也可以重新 开展招租活动。